

林业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年来，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林业局紧紧围绕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的总体工作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着力深化高质量政务公开，持续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规范化透明化，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

（一）政务公开工作流程

一是成立由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任正、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信息公开审批制度，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保密性、安全性和合规性。二是对符合公开要求的特别是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及对经济社会发展有利的信息及时全面予以公开。三是督导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准确把握政策精神，增强专业素养，强化公开理念，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二）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情况

2020 年，林业局共主动发布（转载）政策解读 10 篇，分别涉及《森林法》解读和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强化该类政策解读，对于普及新修订《森林法》，提升公众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有积极的促进意义。

（三）网站（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今年，我局主要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开展涉林信息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安排专人负责网站（政务公开平台）日常管理工作，根据机构改革和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并向上级机关备案。二是深化门户网站建设。2020 年，共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782 条，林业局网站共发布信息 579 条，政务公开平台共发布信息 203 条。三是强化政务新媒体建设。能够充分发挥林业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便捷作用，坚持微信公众号每周更新 2 次，微博工作日每日更新，更好地展示出济源林业形象。

（四）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0 年，我局共接到依申请公开件 1 件，为网上平台申请，能够按照依申请公开办理要求按期办结。没有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诉讼、投诉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	0	247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0	0	58
行政强制	8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35	20.2582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1.信息公开落实力度不够。与群众切身利益、方便群众办事、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全面、不具体，公开方式单一化、陈旧化。

2.队伍能力有待提高。队伍整体的专业化、理论化水平不高，对政策的把握能力不强，处理公开具体工作中复杂问题办法不多。

(二) 下步工作计划

下步工作中，一是及时更新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信息，同时拓展信息公开的途径，丰富公开形式，拓宽公开渠道，提升群众参与度。二是制定业务培训计划，分级分层组织实施，切实提高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 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